

112學年國民中學教學正常化學校公告資料及自我檢核表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3/9/14 10:56:37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112年8月

2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11444號函辦理。

二、依國教署112學年度國民中學教學正常化視導實施計畫，將「112學年度國民中學教學正常化自我檢核表」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或專區。